

# 從雅各書看更完全的屬靈生命

## 第三課 -- 信徒不可作的事情並要親近神

**經文：** 雅 3：1 - 4：12

**鑰節：**「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，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，他就是完全人，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。」（雅 3：2）

**中心思想：**因當時信徒對眾所矚目的崗位，教師職位的爭競。雅各在這裡教導信徒不要爭作師傅（教師），因要受更重的刑罰。同時，雅各指出當教師不單要有智慧和見識，更要懂得約束自己的舌頭、有屬靈的智慧和好的生活見證。雅各認為來自神的智慧（就是適合當教師的智慧），與屬世的智慧有很大差異。同時，雅各勸勉那些貪愛世界的信徒不應為了貪圖享樂，以致彼此爭鬪、與世俗為友。相反，要知道神會賜恩給謙卑的人，所以更應將自己完全交給神掌管，目的是要榮耀主、順服神、過敬虔的生活、保持聖潔、彼此和睦、並竭力抵擋魔鬼，更不可彼此批評和論斷。

**本課大綱：**（一）不可爭作師傅（雅 3：1-18）

（1）要有約束舌頭的智慧（雅 3：2-12）

（2）作師傅應有屬靈的智慧（雅 3：13-18）

（二）不可放縱私慾及貪愛世界（雅 4：1-6）

（三）要順服神、親近神（雅 4：7-10）

（四）不可彼此論斷（雅 4：11-12）

### （一）不可爭作師傅（雅 3：1-18）

**經文：**「我的弟兄們，不要多人作師傅，因為曉得我們要受更重的判斷」（雅 3：1）

**註釋：**「作」意思成為。原文時態是「被動形主動意」，表示不是別人賦予的，而自己未取得教師的職分。「師傅」教師、教導有關神的事和人的責任的人，與猶太的「拉比」地位相當。「我們」表示作者也具有「教師」的職分。「受更重的判斷」因為擔任教導的人有極大的影響力，所以神對他們也有更高的要求。

雅各在本章開始就提醒信徒不要多人作師傅，可能當時有不少信徒爭作師傅，想抬高自己的地位，表現自己的智慧，甚至用話語故意挑剔、批評或論斷弟兄的錯失，以顯出自己的與眾不同。

主耶穌在世時，曾教導門徒不要受拉比的稱呼，因只有主耶穌是夫子，他們都是弟兄（太

23：8），所以這種爭作師傅不是主耶穌的教導。信徒應常保持學習的態度，在教會中設有「教師」的職份，是神把這樣的恩賜和職分託付給祂所揀選的門徒，而不是用人的方法爭取得來的。因此，雅各在此勸勉信徒不要多人作師傅，要知道作師傅，或許在人前得一點虛名，但在神前要受更重的判斷。

在（雅 3：2-12）雅各提醒作師傅的人（用言教導）要謹慎自己的話語，要有約束舌頭的智慧。而（雅 3：13-18）則指出作師傅更需要有屬靈的智慧、見識、和美好的靈性。

### （1）要有約束舌頭的智慧（雅 3：2-12）

人的話語具有相當大的威力，它能建立一個（人、家庭、社會、民族）、甚至一個國家；同樣它能大大破壞一個（人、家庭、社會、民族）、甚至一個國家，這一點我們都知道。但雖然知道，卻有多少人能真正制服自己的舌頭呢？

人不可能一天不說話，也很少人能在一天內不會說錯一句話。話語在日常生活中確是非常重要的，時刻都會影響我們自己或與別人的關係。可見話語是人一生都需要學習和時刻警醒，因此「慎言」是人一生的格言。謹慎話語，實在是信徒不可忽略的屬靈功課。

（i）舌  
頭影響  
生命的  
比喻  
（雅  
3：2-8）

**經文：**「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，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，他就是完全人，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。」（雅 3：2）

**註釋：**「原來」意思因為或既然。「勒住」意思約束、控制，不讓它隨便、放縱。雅各教導當時爭作師傅的信徒，卻完全不以師傅自居。他謙虛地把自己也包括在「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」之列中。同時，他在未信主之前，也曾在話語上有過失，譏誚主耶穌（約 7：3-5）。

事實，大部分人的過失都是直接或間接與話語有關。因此，雅各說，「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，他就是完全人，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」；意思人若能約束最難受約束的，就是自己的舌頭，在其他方面也就能受到約束、妥善控制生活中的其他層面。他的錯失就可以大大減少，成為真正的完全人，這比作師傅，還要光榮。

#### （a）嚼環的比喻（雅 3：3）

**經文：**「我們若把嚼環放在馬嘴裡，叫他順服，就能調動他的全身。」（雅 3：3）

**註釋：**「叫牠順服」意思為要使牠順服我們。

雅各用嚼環放在馬嘴裡，來表示它的功效不是只局限於馬嘴，而是能控制牠的全身，使騎馬者可以使牠順服，就能調動牠的全身，一發而動全身，一收而勒全身。來比喻人在話語上受約束，也能勒住自己。

**正如：**我們若願意在話語上受神約束，雖然只是話語受約束。但實際上是整個生命

都已經受神約束、並讓神隨意使用。相反，若在話語上不願意受神約束，就像騎在沒有嚼環的馬身上一樣，不能讓神的旨意在我們身上成就。因此，學習順服神的第一課，就是讓神約束自己的話語。

#### (b) 船舵的比喻（雅 3：4-5 上）

**經文：**「看哪，船隻雖然甚大，又被大風催逼，只用小小的舵，就隨着掌舵的意思轉動。這樣，舌頭在百體裡也是最小的，卻能說大話。」（雅 3：4-5 上）

**註釋：**「在百體裡也是最小的」原文「只是個小器官」。「卻能說大話」有譯作「竟能如此誇耀」。「大話」意思自吹自擂、吹噓自己的話。

一隻船所以有用，不單是因為它能裝載貨物、能行走，更重要是它能依照掌舵人的意思和方向航行。舵是船最重要的部份，能影響船航行的方向。正如我們的舌頭，雖然舌頭在整個身體中是最小，卻能說大話，使我們一生受到很大的影響。中國成語：「一言興邦、一言喪邦。」

話語的重要，在於它能影響一生的前途或生活方式。舌頭能說誇大的話、不真實的話、也能說造就人的好話…等，**例如：**希律說錯了話，施洗約翰就因此被殺（太 14：7-11）；保羅按神的旨意說話，禁卒全家信主得救（徒 16：31-34）等。

**想一想：**誰是您生命的掌舵者？是主耶穌？還是您自己？假若，您的「舵」在主耶穌手中，祂是您的掌舵者，祂就能轉動您的人生，使您成為有方向的人生。否則，您的人生就像一隻沒有航行方向的船一樣！

#### (c) 火 - 舌頭是罪惡的世界（雅 3：5 下-6）

**經文：**「看哪，最小的火，能點着最大的樹林。舌頭就是火，在我們百體中，舌頭是個罪惡的世界，能污穢全身，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，並且是從地獄裡點着的。」（雅 3：5 下-6）

**註釋：**「罪惡的世界」如同這個沉淪在過犯中的世界。「生命的輪子」原文的意思不明，但當時的人習慣用輪子來形容生命，這裡可能是指「人整個生命的歷程」。「火…從地獄裡點着的」以比喻說明舌頭的邪惡源自魔鬼。

火的危險，不但因它會把東西燒毀，並且它會蔓延到各處繼續燃燒。因此，小小的火能把最大的樹林燒毀，是因為它不斷擴大地燃燒。「舌頭就是火」，因為舌頭惹禍也像火一樣，會繼續不斷地擴展。例如：說謊，傳播是非，越傳越離譜，完全不符合事實等。因此，舌頭在身體中，是個罪惡的世界，能污穢全身。

「生命的輪子」，這是喻意的話，形容整个人生就像一個輪子般不停地轉動着。舌

	<p>頭像火一樣，能使我們一生受累，燒毀生命的歷程。但舌頭只是說話的工具，說話的內容卻是從我們內心的思想來的。因此，(箴 4：23)「你要保守你心，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，是由心發出。」所以，我們內心的思想若被罪惡、被魔鬼等所充滿，我們的舌頭便會發出污穢的話語。假若我們不悔改，離開罪惡的思想、魔鬼的轄制，最終，要受審判，結局在地獄裡。</p> <p>因此，雅各說這是「從地獄裡點着的。」這句話更加說明舌頭不單是火，更是從地獄裡點着的火。世界的火是會熄滅的，但地獄的火卻是永不會熄滅的。所以，舌頭所說出去的話，是無法把它再收回來。</p> <p><b>(d) 舌頭是最難控制，是不止息的惡物 (雅 3：7-8)</b></p> <p><b>經文：</b>「各類的走獸、飛禽、昆蟲、水族，本來都可以制伏，也已經被人制伏了。惟獨舌頭沒有人能制伏，是不止息的惡物，滿了害死人的毒氣。」(雅 3：7-8)</p> <p><b>註釋：</b>「<b>不止息的惡物</b>」表示舌頭是要經常留心約束，不是一勞永逸的。在這段經文 3 次重複提到制伏，人類憑着神所賦予的智慧，制伏各類巨大和兇猛的動物，例如：恐龍、鯨魚、獅子、老虎等，甚至最小的生物，都能被人制伏和訓練。惟獨人自己最小的舌頭卻無法制伏和控制。</p> <p>有謂「口舌招禍」表示它會傷害別人和自己。除了主耶穌之外，沒有人敢說自己在話語上從沒有過失。所以，在話語上更需要倚靠聖靈的幫助。</p> <p><b>小結：</b>舌頭的影響 - 1. 舌頭是火；2. 一個罪惡的世界；3. 能污穢全身；4. 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；5. 是從地獄裡點着的；6. 沒有人能制伏舌頭；7. 是不止息的惡物；8. 滿了害死人的毒氣。</p>
<p>(ii)不要一口兩舌 (雅 3:9-12)</p>	<p>要留心我們的話語，因為凡從我們口說出來的話，就是我們心裡所想的。心裡所想的是甚麼，口就發出甚麼來。心裡若真有神的生命，一定不會發出惡毒的話語。一個常親近神、頌讚神的人，也不會說出咒詛人的話。</p> <p>話語是關連到神的榮耀，以下是我們不應一口兩舌的原因：</p> <p><b>(a) 應當用舌頭頌讚神 (雅 3：9-10)</b></p> <p><b>經文：</b>「我們用舌頭頌讚那為主為父的，又用舌頭咒詛那照着神形像被造的人。頌讚和咒詛從一個口裡出來，我的弟兄們，這是不應當的。」(雅 3：9-10)</p> <p><b>註釋：</b>「<b>頌讚</b>」意思讚美、祝福。「<b>照着神形像被造的人</b>」人既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(創 1：26-27)，咒詛人就如同咒詛創造他的神。</p> <p>神造舌頭的目的，是用來頌讚神。我們若尊重神，也必尊重那照神形像所造的人。</p>

因此，若一面用舌頭頌讚神，一面又用舌頭咒詛那照神形像所造的人，就顯出矛盾，不是真心頌讚神。

這裡特別稱神是「那為主為父的」，意思我們既稱神為「主」，就當把舌頭讓祂作主，由祂管理；既稱神為「父」，就不可用舌頭咒罵那與我們同有一位父的弟兄。

### (b) 舌頭只能作一種用處（雅 3：11-12）

**經文：**「泉源從一個眼裡能發出甜苦兩樣的水麼。我的弟兄們，無花果樹能生橄欖麼？葡萄樹能結無花果麼？鹹水裡也不能發出甜水來。」（雅 3：11-12）

這兩節經文用了幾個不同的比喻，說明舌頭不能作兩種用處，正如：一個泉源不能發出甜苦兩樣水；一種果樹不能結出兩種果子，就像鹹水不能發出甜水來一樣。甚麼樣的水，就是甚麼樣的泉源；甚麼樣的果子，就是甚麼樣的樹。例如，你已經重生得救，成為神的兒女，必然有屬神生命的思想、話語、行為，因神已經把一個新生命的種子放在你心裡，自然就會發出新生命的言語和行為來。所以，我們的口若是為神，傳神的話。我們的口必須順從聖靈的帶領，按真理說榮耀神的話，不能隨使用在別的事情上，更不能說敗壞人的話。

**想一想：**您有沒有嘗試努力勒住自己的舌頭？求主使您懂得常常說頌讚神和造就人的說話。

### (2) 作師傅應有屬靈的智慧（雅 3：13-18）

**經文：**「你們中間誰是有智慧有見識的呢？他就當在智慧的溫柔上，顯出他的善行來。」（雅 3：13）

**註釋：**「有見識的」意思有經驗的、有專業知識的、專家。

表面看這段經文與上文（雅 3：1-12）沒有關連，但當留心第 1 節「…不要多人作師傅…」，便知這段經文與上文的話語有關，亦解釋當時信徒爭作師傅的原因，就是自以為有智慧，不謹慎話語，論斷弟兄。因此，雅各在教導他們要謹慎話語之後，又說明屬世與屬靈智慧的分別，以糾正他們的錯誤。

許多人以今世的學問作為智慧，但這都不是聖經所看重的智慧。雅各說，若有人自以為有智慧，就該在善行上證明他的智慧是良善和從神來的智慧。

以下按來源，性質，結果，來分別屬世與屬靈的智慧：

#### (i) 屬世的智慧（雅

**經文：**「你們心裡若懷着苦毒的嫉妒和分爭，就不可自誇，也不可說謊話抵擋真道。這樣的智慧，不是從上頭來的，乃是屬地的、屬情慾的、屬鬼魔的。在何處有嫉妒分爭，就在何處有擾亂，和各樣的壞事。」（雅 3：14-16）

<p>3： 14-16)</p>	<p><b>註釋：</b>「分爭」自私、野心，原有「為了官職不擇手段」的意思。「屬情慾的」原文是「屬魂的」、「屬於動物性的」。「擾亂」指「混亂沒有秩序的狀況」。</p> <p>(a) 來源 (雅 3：15)</p> <p>不是從上頭來的智慧，乃是從魔鬼來的智慧。這種智慧會帶來禍害。</p> <p>「乃是屬地的」 - 屬世的，帶着世界的作風，與世界沒有分別。</p> <p>「屬情慾的」 - 體貼肉體，與保羅在 (加 5：19-20) 所說的相同。</p> <p>「屬鬼魔的」 - 撒但的邪靈所運行、所支配的，使人反抗神。</p> <p>(b) 性質 (雅 3：14)</p> <p><b>懷着苦毒的嫉妒</b> - 不只是嫉妒，且是懷着苦毒的存心。若以這種心態所生發出的智慧，必然具有危險性和侵害性。</p> <p><b>懷着苦毒的分爭</b> - 假智慧是引起人的分爭，蓄意挑撥離間。許多人在設計使人受損的時候，就特別有這種「智慧」。</p> <p><b>自誇</b> - 這是假智慧的主要性質。懷着苦毒的嫉妒和分爭，是由於不願意別人強過自己；假智慧必然喜歡誇耀自己，高舉人而不高舉神。</p> <p><b>說謊話抵擋真理</b> - 出於假智慧的行事，常不合真理，並且製造謊言，以抗拒毀謗真理。「自誇」是把自己極小的長處加以誇大；「說謊」是把自己的短處加以掩飾，這種智慧是經不起考驗的。</p> <p>(c) 結果 (雅 3：16)</p> <p>「在何處有嫉妒分爭，就在何處有擾亂和各樣的壞事。」假智慧會帶來嫉妒分爭，並到處引起擾亂和運用頭腦來製造破壞。</p> <p>(16 節) 兩次提到，「在何處有…就在何處有…」，這句話說明：</p> <p>(a) 一個人心中懷着什麼意念，就表現出什麼樣的行事來。</p> <p>(b) 一個以假智慧自誇的人無論到那裡，都不會給人帶來好事，反倒帶來「擾亂和各樣的壞事」。</p>
<p>(ii) 屬靈的智慧 (雅 3： 17-18)</p>	<p><b>經文：</b>「惟獨從上頭來的智慧，先是清潔、後是和平、溫良柔順、滿有憐憫、多結善果、沒有偏見、沒有假冒。並且使人和平的，是用和平所栽種的義果。」(雅 3：17-18)</p> <p><b>註釋：</b>「先是」意思首先是、第一是。「清潔」意思純淨、聖潔的。「和平」含有平安、和睦、和平等意思。「溫良」意思有禮的、有度量的。「柔順」意思順從的。「沒有偏見」意思不偏心、公平。「沒有假冒」意思真誠無偽的。「使人和平」又可譯</p>

	<p>作「締造和平」。「<b>義果</b>」意思公義的果子就是第 17 節所列出的 7 項特質。</p> <p>(a) <b>來源：從上頭來的</b>（雅 3：17）</p> <p>真智慧的來源是「從上頭來的」，就是從神、從眾光之父來的智慧，這種智慧是有善行的（雅 3：13），即有好行為和好表現。</p> <p>(b) <b>特質</b>（雅 3：17）</p> <p><b>清潔</b> - 就是聖潔，沒有污穢、沒有罪的成份，或詭詐惡毒的存心。</p> <p><b>和平</b> - 就是使人和平相處，和睦同居，不是衝動、魯莽、引起分爭的。</p> <p><b>溫良柔順</b> - 屬神的智慧一定是滿有良善、溫和、毫不粗暴、謙卑，這樣才容易被接受。</p> <p><b>滿有憐憫</b> - 憐憫是神的心腸。有神所賜的溫柔，必定滿有神憐憫人的心腸，體恤人的軟弱，不會因自己的智慧而驕傲自大，輕視別人。</p> <p><b>多結善果</b> - 多結善果是豐盛生命的表現，也是常在主裡的自然結果；與假智慧所產生的「各樣的壞事」正好相反。</p> <p><b>沒有偏見</b> - 從上頭來的智慧必然公平、公義、正直，不堅持己見，不偏待人，也沒有存惡意或私心，不以成見判斷任何人與事。</p> <p><b>沒有假冒</b> - 真智慧是完全真誠、沒有虛假，是無須任何掩飾裝假，以逃避真理的譴責。因為偏見是對人不公，假冒是對己不誠實。</p> <p>(c) <b>結果</b>（雅 3：18）</p> <p>真智慧的表現，就是締造和平，使人內心感到平安、有和睦的人際關係、自己內心也結出和平的義果；而不是製造擾亂。</p>
	<p>(二) <b>不可放縱私慾及貪愛世界</b>（雅 4：1-6）</p> <p>在這段經文的開始「你們中間」（雅 4：1）表示雅各所說的對象仍然是上文（雅 3：1-18）的讀者，因為原文是沒有分章分段的。同時，在（雅 4：1-5）爭戰、鬪毆、嫉妒是不斷重複出現，與上文（雅 3：13-18）的嫉妒和分爭也有關。</p>
<p>(1) <b>不可放縱私慾及妄求</b> （雅 4：1-3）</p>	<p><b>經文</b>：「你們中間的爭戰鬪毆，是從那裡來的呢？不是從你們百體中戰鬪之私慾來的麼？你們貪戀，還是得不着，你們殺害嫉妒，又鬪毆爭戰，也不能得。你們得不着，是因為你們不求。你們求也得不着，是因為你們妄求，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。」（雅 4：1-3）</p> <p><b>註釋</b>：「<b>爭戰鬪毆</b>」本來是用來描述個人或國家之間的武裝衝突，這裡可能也指「激烈的口角衝突」。「<b>戰鬪</b>」（新譯本）譯作「好鬥的」。「<b>私慾</b>」希臘文 hadomon</p>

享受、享樂，但是常常帶有負面的意義，表示「個人享樂的慾望」。即英文「縱慾主義」hedonism 的字根。(雅 4：1) (和修本) 譯作「你們中間的衝突是哪裡來的？爭執是哪裡來的？不是從你們肢體中交戰着的私慾來的嗎？」「爭戰、鬪毆…百體中」(和修本) 譯作「衝突、爭執…肢體中」。「殺害」以誇張喻意筆法形容「恨」。(雅 4：2 上) 有另外的譯法「你們貪戀，還是得不着，你們就殺害。你們嫉妒，也不能得着，你們就鬪毆爭戰…」(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)。這兩句話可能是當時的成語。「求」在(太 7：7-9) 主耶穌應許信徒求就得着，當然主耶穌也指責過門徒「妄求」(太 20：22) 意思錯誤地、不當地。「妄求」(新譯本) 譯作「動機不良」。

**注意：**雅各喜歡用反問來引發讀者留心，並要求讀者用肯定來回答問題，例子：「你們中間的爭戰鬪毆…不是從…的麼？」可能，雅各的意思是「你們中間的爭戰鬪毆，是從你們百體中鬪毆之私慾來的。」

(第 1 節)「你們中間」應是指那些貪愛世界的信徒。雖然這裡並沒有說明他們是為甚麼「爭戰鬪毆」，但根據(第 3 節下)「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」，應該是指他們為着屬世的利益而爭鬪。

「鬪毆之私慾」，這是雅各給私慾起的特別名稱。表明「私慾」本身含有「鬪毆」的性質。私慾就是超越正常的慾望，當然就會侵犯別人的利益而與人發生爭執。所以，甚麼時候順從私慾，甚麼時候就不能與人有正常的人際關係。更嚴重的就是各出奇謀，你爭我奪，造成許多打鬪和爭奪，結果是兩敗俱傷、一無所得。第 2 節，並非說當時的信徒已經犯了身體「殺害」的罪，而是犯心靈「仇恨」的罪。這裡雅各一方面，責備那些信徒得不到想要得的，是因為沒有求神賜所要的；反而，用人 and 屬世的方法以求達到目的。起初，只是貪戀，當然得不着。於是，殺害、嫉妒，仍不能得着。最後，惟有鬪毆爭戰，也是不能得着，因為神絕不會容許人用放縱私慾貪婪殺害的方法，來得着想要得的東西。

另一方面，即使他們禱告、祈求也是不能得着，因為妄求和動機錯誤，想把所得的，浪費在宴樂中。神是絕不會滿足人的私慾和肉體的要求。

(雅 4：3) 說出怎樣的禱告不蒙神應允：

(i) 禱告的人本身有罪的阻隔

例如：貪婪，喜歡宴樂，與人不和睦等。

(ii) 禱告的方式和動機錯誤

	<p>「不求」與「妄求」的分別：「不求」指不尋求神的旨意和依靠神的賜予。「妄求」就是指只照自己的喜好和超出自己的需要來求。因此：(i) 動機不對，只是為着滿足個人的私慾，人只能因着自己的需要和缺乏向神求，而不是隨着自己的私慾，在妄求所不需要的事物。(ii) 所求的事物不對，想把所得的，浪費在短暫屬世的宴樂中。(iii) 方式不對，不是用禱告的方式，而是用爭戰鬪毆的方式。</p> <p>綜合這幾節經文，可見一個愛世界的信徒必然有下列的現象：放縱私慾、嫉妒分爭、不求告神或隨意妄求、愛宴樂、奢侈浪費、貪圖物質的享受等。</p>
<p>(2)不可貪愛世界 (雅 4:4-5)</p>	<p>(i) 愛世界就是屬靈的淫婦 (雅 4:4 上)</p> <p><u>經文</u>：「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，〔淫亂的人原文作淫婦〕」(雅 4:4 上)</p> <p><u>註釋</u>：「淫亂的人」指靈性上的淫亂、不忠誠，愛世界而不愛神的人。</p> <p>這裡雅各稱他們為「淫亂的人」，並不是指當時的信徒犯了淫亂的罪，而是因他們貪愛世界的宴樂，如上文所責備的各種愛世界的表現。</p> <p>在舊約聖經常形容神愛祂的子民好像丈夫愛妻子般親密的關係。同樣，在新約也常形容主耶穌愛祂的教會、祂的兒女好像新郎愛新婦，那樣親密的關係。所以，當我們明白我們與主的屬靈關係的親密程度有多深，以及我們不愛主是辜負主的恩典有多大時，就能明白雅各這番忠告了。因此，信徒應當專一愛主，向祂全然貞忠，假若信徒仍貪愛世界，在屬靈方面，就是犯了屬靈的淫亂，好像淫婦一般背叛神的盟約和主的愛。</p> <p>(ii) 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 (雅 4:4 下)</p> <p><u>經文</u>：「豈不知與世俗為友，就是與神為敵麼？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，就是與神為敵了。」(雅 4:4 下)</p> <p><u>註釋</u>：「想要」意思意圖、渴望。</p> <p>雅各用反問的語句，來顯明信徒應該清楚知道，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。</p> <p>雅各對比「世俗」與「神」；「為友」與「為敵」，兩者是無法融和，並且是全然對立的，二個截然不同的方向和結果。信徒若與世俗為友，就是與神為敵、站在敵對神的位置。因此，不可以為定意向世俗，還可以與神有親密關係。</p> <p>這裡告訴我們，如果想不被世俗同化，就不單不要貪愛世界；而且也不可「想要」愛世界，因為明知不應該愛世界卻還「想要」愛，當然就是與神為敵。必須先在心志上拒絕，然後才能在行動上拒絕這世界的「誘惑」。</p> <p>(iii) 愛世俗便對神的話失去信心 (雅 4:5)</p>

**經文：**「你們想經上所說是徒然的麼？神所賜住在我們裡面的靈，是戀愛至於嫉妒麼？」（雅 4：5）

**註釋：**在原文的開始有「ή」英文「Or」中文「或者」，但在這裡沒有翻譯出來。「經上所說」並不是直接引用舊約經文，只是將舊約的相關觀點簡化成一句話。「戀愛」希臘文 epipothei 意思切慕、嚮往、渴望、強烈的願望。

這節經文有許多翻譯或解經上不同的看法或疑問，例如：「嫉妒」在新約聖經總是指人類卑劣或屬魔鬼的情緒。但可以將這段經文作為總結（雅 3：14）的嫉妒和分爭，及（雅 4：1-3）破壞教會的享樂、渴望和願望。

雅各是要強調人罪性中的慾望和私慾。同時，因為「嫉妒」一向與罪惡有關，絕不適合表達神的嫉妒。神是忌邪的神，意思神是不喜歡、討厭邪惡，而不是指神是嫉妒的神。

**同時（雅 4：5）有許多不同的翻譯：**

「你們想經上有這徒然的說法：“神所賜住在我們裡面的靈，渴求罪惡的嫉妒嗎？”」

「你們想經所說是徒然的：“難道神所賜住在我們裡面的靈，以罪惡的嫉妒渴求嗎？”」

**注意：**這兩個譯法有一共同點：神的子民有神的靈內住，而神的靈絕不能容納罪惡的渴求和自我利益的追求，破壞教會和平、合一。

（新漢語）譯作「…神安置在我們裡面居住的靈，難道是嚮往嫉妒的嗎？」

（新國際版）譯作「…神所賜住在我們裡面的靈，是強烈嫉妒的麼？」

「神所賜住在我們裡面的靈」這句話是指神創造人（創 2：7）。由於人的墮落，人的靈會強烈嫉妒，例子：該隱強烈嫉妒亞伯（創 4：3-7）。然而神的恩典（雅 4：6）卻能勝過人的嫉妒。

雅各用反問來引發讀者回答，例如：「你們想經上所說是徒然的麼？神所賜住在我們裡面的靈，是戀愛至於嫉妒麼？」他期待讀者的回答是「經上所說的不是徒然的。神所賜住在我們裡面的靈，不是戀愛至於嫉妒的。」

（a）明顯否定了神的靈是嚮往嫉妒的，

（b）神的靈只會叫信徒切慕屬靈的事，絕不會使人切慕屬世的事物或渴求滿足自己的私慾，以致嫉妒分爭，所以不論為甚麼彼此嫉妒分爭，必然是出於肉體和私慾，絕不會是出於神的靈。

	<p>(c) 雅各在此提醒愛世俗的信徒，要覺悟他們靈性的最大危機，就是對神的話，失去信心。這樣懷疑神應許的結果，常使人漸漸愛世界多過愛主，追求今世短暫的物質享樂。</p> <p>(d) 神會幫助和賜足夠的力量給我們，去抵抗那些吸引我們走向世界的力量。我們的需要越大，神恩典的供應就更豐富。</p> <p>(e) 信徒若陷在嫉妒之中，應在神面前認罪、謙卑自己、靠神的恩典，使自己能夠從嫉妒的罪惡中回轉，因為神賜恩給謙卑的人（雅 4：6 下）。</p> <p><b>(iv) 神的話和應許不變，要賜更大的恩典給謙卑的人（雅 4：6）</b></p> <p><b>經文：</b>「但祂賜更多的恩典，所以經上說，『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』」（雅 4：6）</p> <p>雅各在（雅 4：5）對那些貪愛世俗的信徒說不要以為神的話和應許是無效的，這裡更清楚表明神的話和神的應許是永不改變的，正如經上說，「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」凡自以為剛強有能力而驕傲的人，當然得不到神的恩典和應許，他們反懷疑神的話和應許不真實！</p> <p>因此，人要得神的幫助，必須先謙卑、認識自己的有限、軟弱無能，懂得投靠神。因為神只會幫助那些謙卑有需要的人，賜更多的恩典給他們。</p> <p><b>小結：</b>信徒不貪愛世俗、放棄肉體的宴樂、屬世利益的爭鬪等；表面看似乎有所損失，但事實當你願意放下這些屬世、屬肉體的享樂時，神就要把「更多、更大」的恩典賜給你。</p>
<p><b>(三) 要順服神、親近神（雅 4：7-10）</b></p>	
<p><b>(1) 要順服神 務要抵擋魔鬼 （雅 4：7）</b></p>	<p><b>經文：</b>「故此你們要順服神，務要抵擋魔鬼，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。」（雅 4：7）</p> <p>這段經文（雅 4：7-10）包含了十個命令語氣的動詞（要順服神，要抵擋魔鬼，要親近神，要潔淨你們的手，要清潔你們的心，要愁苦，要悲哀，要哭泣，要將喜笑變作悲哀、歡樂變作愁悶，要自卑），每個命令的希臘語法都要求人立刻採取行動，除去狂傲的罪惡心態。</p> <p>同時，也可分成三組動詞：</p> <p>第一組是要順服神、抵擋魔鬼、親近神 - 對神和對付魔鬼的態度</p> <p>第二組是潔淨、清潔 - 對自己生命的要求</p> <p>第三組是愁苦、悲哀、哭泣、變作、自卑 - 面對審判時會有的表現。</p> <p>「故此」，顯示第 6 節與第 7 節是有密切關係。我們能勝過魔鬼是出於神的恩典，若</p>

	<p>驕傲就必定失敗。因此，我們務要抵擋魔鬼各種想叫我們驕傲的計謀和試探，好叫我們得着神的恩典。更重要的是要知道，聖經說，「你們要順服神，務要抵擋魔鬼，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。」當魔鬼要攻擊我們的時候，第一樣要做的事就是順服神。不單在行為上順服，就是在神的話語、旨意、命令上都要順服。因為屬靈的權柄是從順服神來的，當我們順服神和抵擋魔鬼時，魔鬼就必害怕逃跑遠離我們。</p> <p>假若魔鬼沒有離開，原因不在於不能取勝，而是因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i) 信徒自己不順服神，給魔鬼留下試探的機會。</li> <li>(ii) 沒有信心，支取基督已經勝過魔鬼的能力。</li> <li>(iii) 沒有信心，不敢抵擋魔鬼。</li> </ul> <p>因此，當你抵擋魔鬼時，牠就立刻離開逃跑。你若怕魔鬼還沒有逃跑，這是虛謊的感覺，不是事實！你若相信這虛謊的感覺，魔鬼就又回來。所以，要相信神的話。第一次抵擋是榮耀神的名，第二次抵擋是疑惑神的話。</p>
<p>(2)要 親近神 就當清 心(雅 4:8-9)</p>	<p><b>經文：</b>「你們親近神，神就必親近你們。有罪的人哪，要潔淨你們的手。心懷二意的人哪，要清潔你們的心。你們要愁苦、悲哀、哭泣，將喜笑變作悲哀、歡樂變作愁悶。」(雅 4：8-9)</p> <p><b>註釋：</b>「潔淨你們的手…清潔你們的心」舊約時代的祭司在進會幕接近神之前，必須在銅盆中洗淨手腳，作為屬靈潔淨的象徵(出 30：17-21)。亦表示「手潔心清」的意思(詩 24：4)。「愁苦、悲哀、哭泣」表示悔改。</p> <p>「抵擋魔鬼」，是勝過試探的方法。但勝過試探的寶貴和重要的應許，是要親近神，親近神自然就能勝過魔鬼。無論甚麼時候，只要我們願意親近神，祂就願意與我們親近，這表示神是十分願意與我們親近，正如父親願意和兒女親近一樣。</p> <p>「有罪的人」，這話特別是對未悔改的人，可能當時在信徒當中有些有名無實的假信徒(雅 2：3、6-7，5：1、6)。「心懷二意的人」，主要是指那些不肯下決心、對罪仍然留戀的人。所有想親近神的人都必須下定決心離棄罪惡。</p> <p>在(雅 4：8 下-9)說出親近神的人，應當留意三件事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i) 要留意自己手中所作的事，是否聖潔？</li> <li>(ii) 要留意自己的心，是否專一真誠的向神？</li> <li>(iii) 要有除罪的決心。認識自己靈性的可憐，為自己的靈性愁苦，並為自己貪圖屬世的歡樂而輕忽了神的旨意而悲哀。</li> </ul>

(3)要在主前自卑，就必升高（雅4：10）

**經文：**「務要在主面前自卑，主就必叫你們升高。」（雅4：10）

**註釋：**「自卑」意思降卑、謙卑。

雅各在這裡勸勉信徒要在主面前自卑，來提醒那些想用自己的方法來提升自己的身份和地位，例如：爭作師傅、自以為有智慧、爭鬪等。

「自卑」就是使自己居卑位或存謙卑的心，但不是「自卑感」的意思。「自卑感」是一種悲觀的心態，常會有被人輕視的感覺，以致變得多疑、自暴自棄、驕傲而善忌。一個「自卑」的信心必然更依靠神，待人溫柔謙虛。「自卑」是一種屬靈的美德；「自卑感」卻是一種屬肉體的表现。

「務要在主前自卑」，惟有在主和人前自卑的人，才是真正的自卑。若只在主或人前自卑的人，必然是假自卑。主只能將那些真正自卑的人升高。自高的人，既然已經自己升高了，主就無須把他升高，而是把他降卑。

這幾節經文，十分注重謙卑的真理，謙卑然後才能：(i) 蒙恩（6節）；(ii) 順服神（7節上）；(iii) 勝過魔鬼（7節下）；(iv) 親近神（8節上）；(v) 清潔自己（8節下）；(vi) 為罪愁苦悲哀（9節）；(vii) 被主升高（10節）。

當求從上頭來的智慧。途徑是：(i) 要順服神，親近神，神就必與他親近。(ii) 抵擋魔鬼，就是拒絕魔鬼，不要與牠來往。(iii) 保守自己清潔、單純、專一愛主的心、謙卑（雅4：10），因為神必賜福給謙卑的人。

#### (四) 不可彼此論斷（雅4：11-12）

**經文：**「弟兄們，你們不可彼此批評；人若批評弟兄，論斷弟兄，就是批評律法、論斷律法。你若論斷律法，就不是遵行律法，乃是判斷人的。設立律法和判斷人的，只有一位，就是那能救人也能滅人的，你是誰，竟敢論斷別人呢？」（雅4：11-12）

**註釋：**「批評」意思誹謗、惡言中傷。「批評弟兄…批評律法」批評弟兄，便是藐視愛的律法（雅2：8）。「論斷」宣判、裁決、判斷、定罪的意思。「只有一位」是指神。「滅人」是神對人所顯出（包括靈魂與身體）刑罰方面的權柄。「那能救人也能滅人的」，這句話表明神對人各方面，都有最高的權柄和能力，惟有這樣的神，能夠判斷人。

雅各在此再次提醒那些自以為有智慧、有見識的信徒，不可彼此批評和論斷，原因只有神在律法之上，才有資格判斷人；亦只有神的話才是標準。而所有人都是平等的，都在律法之下，不應亦沒有權去批評或論斷別人。因此，人若擅自批評或論斷弟兄，就是侵佔神的地位，輕視神和神話語的權威，這是變相的批評或論斷神的律法，自己就變成犯法的人。

同時，信徒不應彼此批評，傷害彼此間的感情和關係，因為知道彼此都是神的兒女，主內的弟兄姊妹，就是一家人。同時，彼此批評是引起教會分爭的主要原因，常會使很小的誤會，擴大成很大的爭執，以致無法解決。

神要我們遵行律法，卻沒有叫我們執行律法。若我們擅自批評論斷弟兄，作起執行律法的審判官，結果事情沒有改變，同時也不能扭轉人的心意，只是徒然使自己和別人都陷在罪中，增加人與人之間的不和，給魔鬼留地步！

「你是誰？竟敢論斷別人呢？」可見論斷人的主要原因是由於「不自量」，以為自己比別人更聖潔、更好、更有智慧等。

### 結論：

有些人喜歡作師傅，無論到那裡都喜歡教訓人。基督徒不單不該說謊話、閒話、惡話，並且多話也不該。

舌頭是最小的，卻能說大話。它像馬的嚼環能影響全身，或船的舵能影響方向。

舌頭又像火一樣能破壞人，使人犯罪、陷在罪惡之中，活在地獄般的環境中。一句話能改變一個人的決定，甚至一個群體、國家或世界。因此，它的影響力和威力是相當巨大的，真的要努力制服它。舌頭能夠把地獄的火點起來，因為許多不好的事情都是由一句話點起來。舌頭就是火，也是罪惡的世界。

一個泉源只能發出一種水，那麼一個口也只能說出一種話，說真話，還是說假話？說造就人的話，還是說拆毀人的話？說讚美神的話，還是說咒詛弟兄的話？

信徒的口，應當為神傳講神的話，發出讚美、關心、鼓勵、安慰肢體的說話。

這裡描述信徒中，一切的分爭都是來自信徒貪圖享樂的私慾。假若，信徒認知自己的私慾不是神喜悅的，他就不會去求神。即使，沒有認知自己的私慾，而去禱告，神也不會給他的。因為神不會拿不好的東西給祈求祂的人。

但神會賜更多的恩典給謙卑的人，願意神面前謙卑、順服的人，就可以領受神更多的恩典。那些追求世俗享樂的信徒應該要悲哀哭泣，而非享樂縱慾，這樣才不致與神為敵，將被神升高。

在（雅 4：7-10）中包含十個命令，每一個命令都要求人立即採取行動。

雅各並不是反對信徒間彼此的勸戒，而是反對惡言中傷，隨意批評論斷。因為搶奪了神的地位和律法作為仲裁的審判權，等於嚴重的僭越行為。

### （雅 3：1-4：12）的對比：

不要多人作師傅	要受更重的判斷
---------	---------

<p>過失 船隻雖然甚大 最小的火 各類的走獸、飛禽…已經被人制伏 用舌頭頌讚那為主為父的 甜、鹹水 <b>來源</b>：從上頭來的智慧 <b>特徵</b>：先是清潔、後是和平、溫良柔順、滿有憐憫、多結善果、沒有偏見、沒有假冒。 <b>結果</b>：使人和平的、是用和平所栽種的義果 不求 與世俗為友 神阻擋驕傲的人 要順服神 你們親近神 喜笑、歡樂 務要在主面前自卑</p>	<p>完全 小小的舵 最大的樹林 舌頭沒有人能制伏 用舌頭咒詛那照着神形像被造的人 苦、甜水 <b>來源</b>：不是從上頭來的、乃是屬地的、屬情慾的、屬鬼魔的 <b>特徵</b>：嫉妒、分爭、擾亂 <b>結果</b>：在何處有嫉妒分爭、就在何處有擾亂、和各樣的壞事 妄求 與神為敵 賜恩給謙卑的人 要抵擋魔鬼 神就必親近你們 悲哀、愁悶 主就必叫你們升高</p>	
--	--	--